

五、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新疆阿拉尔某单位（单位名称）的交通事故检验鉴定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交通事故检验鉴定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，承接企业为新疆中信司法鉴定中心（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2人，营业收入为6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2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中信司法鉴定中心（有限公司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3日

